重庆文理学院

硕士专业学位授予标准

（专业类别代码： ）

第一部分 专业学位概况

【简要介绍本专业学位内涵、领域方向、特色与优势、发展趋势、人才培养目标与定位等】

第二部分 硕士专业**学位**授予**基本要求**

**一、获本专业硕士学位应具备的基本素质**

（一）学术道德

（二）专业素养

（三）职业精神

**二、获本专业硕士学位应掌握的基本知识**

（一）基础知识

（二）专业知识

（三）工具性知识

（四）课程和学分要求

（五）……

**三、获本专业硕士学位应接受的实践训练**

（一）实践教学

（二）专业实践

（三）讲座与行业论坛

（四）……

**四、获本专业硕士学位应具备的基本能力**

（一）获取和应用知识的能力

（二）实践和创新能力

（三）学术交流能力

（四）组织协调能力

（五）其他能力

**五、学位论文基本要求**

（一）学位论文选题

（二）学位论文开题

（三）学位论文撰写和检查

（四）学位论文形式和规范

（五）学位论文水平

**六、获本专业硕士学位成果要求**

【明确专业学位研究生在申请学位前，需取得的具体成果要求】

第三部分 附 则

本学位授予标准适用于我校招收的（填写学位点）研究生。

本学位授予标准在校学位评定委员会通过后执行，具体内容由（学位点依托二级学院）负责解释。

编制说明：

1. 保留参考模板框架条目、标题，具体内容可根据专业学位特点进行调整。

2. 正文：方正仿宋\_GBK，三号，行距固定值30磅。